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宜靜
電話：03-5216121#275
電子信箱：05348@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301199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30119942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30119942_ATTACH2.pdf、376580000A_1130119942_ATTACH3.pdf、
376580000A_1130119942_ATTACH4.pdf)

主旨：檢送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辦理「第24期圖書館專業人員在職進修學分班」上學期招生簡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中山大學113年7月9日中圖資字第1131100066號函辦理。
- 二、該校自107學年度下學期起，增加「非同步遠距教學課程」，使無法每一節皆到校上課的學員，可不受地域及時間限制，透過網路平台上課，混成式教學讓學習更具彈性，進而促使圖書館專業知識加速普及。
- 三、混成式教學的上課方式包含非同步遠距教學與實體課程授課，學員可自行選擇部分遠距或實體上課：非同步遠距教學可節省到校上課的時間與交通費用，實體課程則各科應至少到課次數不同（「技術服務」和「圖書資訊組織」各至少六次，「研究方法與論文寫作」、「閱讀與圖書館」和



「圖書館管理」各至少四次，「資訊科學導論」至少三次，其餘各科各至少一至兩次到課。)(各科期中考與期末考為應到課日，日期將另行通知)

四、離島學校，必到校日若逢氣候因素而航班停飛所致之缺席，該堂課程得以即時線上遠距上課替代實體課程的出席。

五、本課程開設圖書資訊專門學科共計20學分，第24期學分班上下學期授課各10學分。研習費用每一學分費2,700元，每學期修習10學分計27,000元整。

六、旨案請貴校秉權責酌處，本府所屬人員之假務請依本市國中小教師公（差）假核給原則規定辦理。

七、檢附招生簡章、報名表、繳費流程說明，意者請於114年8月23日前，將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繳費收據影本寄交該校圖書與資訊處知識創新組黃小姐收。

正本：新竹市文化局、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